

玉溪市教育体育局

玉教体函〔2020〕137号

玉溪市教育体育局关于开展 2020 年 “兴玉教学名师”专项申报评审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教育体育局，市直学校：

按照玉溪市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开展 2020 年玉溪市“三个计划”各项目申报评审工作的通知》相关安排，现就市教育体育局负责的“兴玉教学名师”专项申报评审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选范围

玉溪市从事教育教学、教育科研工作的专业技术人才。其中，已入选国家、省、市级“云南省教学名师”、“云南省首席技师”、“兴玉教学名师”等系列的人才，不再参加评选。

二、评选名额

全市 2020 年拟评选 20 名“兴玉教学名师”，具体名额分配如下：

幼儿园	小学	初中	高中	中职	高校	合计
2	3	4	7	2	2	20

三、评选条件

（一）“兴玉教学名师”应具备以下基本条件

1.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模范遵守职业道德规范，热爱教育事业，有强烈的事业心、责任感，具有崇高的思想道德和无私的奉献精神，教书育人成效显著；

2.在教育教学实践中勇于探索，大胆创新，有先进的教学理念，在教学方法和教学改革等方面取得突出成绩，作出重要贡献；

3.具有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

4.原则上应具有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

5.身心健康，能够承担培养周期内相应职责和任务；

6.近3年年度考核结果为“合格”及以上等次。

（二）基础教育领域人选其它条件

1.省市中小学幼儿园名师工作室主持人，省委、省政府及以上表彰的优秀教师，市级及以上骨干教师、学科带头人。

2.从事基础教育教学工作15年以上（其中在玉溪市从事教学工作时间不少于5年）。

3.男教师年龄一般在55周岁以下，女教师年龄一般在50周岁以下，坚持在学校课堂教学一线工作的教师。

4.人选比例：教学一线教师不少于80%，校级领导不超过20%。

（三）中等职业教育领域人选其它条件

1.经过专业骨干教师市级以上培训的优秀骨干教师，市级及

以上学科带头人、专业带头人或者在市以上技能大赛中获奖的中等职业学校在职在岗课堂教学一线教师。

2.长期承担专业教学任务，熟练讲授两门以上课程，教学经验丰富，既能教授专业理论课，又能指导实习、实践课，教学业绩突出；

3.参与市级及以上教材主编、主审，教研、科研和技术创新成果显著，在本专业领域内起示范和带动作用。

4.教师本人参加技能大赛或指导学生参加技能比赛，并获省级二等奖或全国三等奖及以上；或本人设计、发明的产品、工艺获国家专利，设计的作品被评为省级三等奖及以上。

5.中等职业学校教龄在8年及以上；男教师年龄一般在50周岁以下，女教师年龄一般在45周岁以下，并具有一定的相关企业工作和实践经验；专业实践课、实习课教师应具有中级及以上职业资格证书；

6.成绩特别突出者职称要求可放宽到中级职称。

7.人选比例：教学一线教师不少于80%，校级领导不超过20%。

（四）高等教育领域人选其他条件：

1.拥有先进的现代教育思想，具备坚实深厚的学术素养和卓越的创新能力，形成成熟且独具特色的教学艺术风格，在学科专业建设、人才培养和社会服务方面获得公认的突出成绩；

2.人选比例本科院校占60%，高职高专院校占40%；教学

一线教师不少于 80%，校级领导不超过 10%；

3.从事高等教育教学工作 15 年以上；

4.男教师年龄一般在 55 周岁以下，女教师年龄一般在 50 周岁以下。

四、申报方式

采取个人自荐与组织推荐相结合的原则。凡符合上述评选条件的教师可向所在学校（单位）提出申请，由学校（单位）组织推荐。

五、评选程序及管理

各县（市、区）教育体育局、市直学校按学段组织人员对申报对象初评，公示无异议后，通过者上报市教育体育局。由市教育体育局组织专家中评，公示无异议后，上报市委组织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参加终评，公示无异议后，通过者获得“玉溪市兴玉教学名师”荣誉称号及相关政策支持，由各县（市、区）教育体育局和学校进行动态管理，对履行名师职责等情况进行绩效评价和考核。

六、评选时间

（一）初评时间：2020 年 8 月 11 日-8 月 26 日；

（二）中评时间：2020 年 9 月 8 日前；

（三）终评时间：2020 年 9 月 25 日前；

（四）表彰时间：2020 年 10 月。

七、相关要求

(一) 请各县(市、区)教育体育局、市直学校高度重视本次评选推荐工作,坚持“党管人才、以人为本;德才兼备、以德为先;注重实绩、群众公认;科学评价、动态管理;竞争择优、宁缺毋滥”总体原则,严格按照评选条件进行审核、推荐,确保推荐质量。

(二) 评选推荐表一式两份;参评人员业绩、获奖、科研成果复印件一式两份,装订成册。

(三) 以上纸质材料请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 16:00 前报送到市教育体育局人事科 416 办公室(评选推荐表还需报送电子文档到指定邮箱),逾期不再受理。

联系人:周洁

电 话:0877—2023061

邮 箱:1614520836@qq.com

附件:玉溪市“高层次人才培养支持计划”—兴玉教学名师专项申报书



2020年8月12日